附件2：

**东北师范大学青年教职工公寓入住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所在单位 |  | 入住校区 |  |
| 申请时间 |  | 工号 |  |
| 受聘系列 | □教师　 　□教辅　 　□职员　 　□其他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资格审核 | 经审核，该教职工入职时间为 年 月 日，已入职 年，受聘系列为 ；根据《管理办法》，□是□否 符合入住条件。经办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|
| 缴费标准床位分配 |  根据《东北师范大学青年教职工公寓管理办法》，依据人事部门的入职时间认定，该教职工的宿费缴费标准为：1. □ 年 月 ～ 年 月：120元/人/月（第1—3年）；2. □ 年 月 ～ 年 月：200元/人/月（第4年）；3. □ 年 月 ～ 年 月：300元/人/月（第5年）；4. □延期入住： 年 月 ～ 年 月：500元/人/月 该职工入住房间号为 ，床位号为 。经办人签字：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|
| 本人确认 |  本人自愿申请入住教职工公寓，了解并遵守《东北师范大学青年教职工公寓管理办法》，同意按照上述缴费标准从工资代扣公寓费，经现场核查，房间内家具和设备完好无损。本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
**注：此表一式四份，由人事处、后勤管理处、入住公寓及本人各执一份。**